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崇府发〔2021〕11号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关于上报本区陈家镇等 10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规划 (2020—2023年)的函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为贯彻落实本市农民相对集中居住的工作要求，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本区陈家镇等10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规划(2020—2023年)。

上述实施规划满足“建设用地不增加，耕地不减少”的有关要求。增减挂钩规划的实施，如有资金缺口，将由我区统筹平衡。

现将上海市崇明区陈家镇等10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规划(2020—2023年)报请贵局审批。

特此致函。

附件：上海市崇明区陈家镇等 10 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
挂钩实施规划（2020-2023 年）

2021 年 3 月 8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 3 月 9 日印发